

超薄阅读

《人间花木》
花木爱好者追捧的经典

作者:周瘦鹃
出版社:九州出版社

周瘦鹃是现代作家、文学翻译家,曾在上海历任中华书局、《申报》和《新闻报》的编辑和撰稿人,主编《申报》副刊十余年。1949年后,他一边写作,一边从事园艺工作,著有《花花草草》《花前琐记》《花前续记》《花木丛中》《拈花集》等作品。这本《人间花木》,选辑周瘦鹃的花木小品,分八辑,每个字每个标点都经著名作家王稼句校订。

【试读】

仲秋的花与果

仲秋的花与果,是桂花与柿,金黄色与朱红色,把秋令点缀得很灿烂。在上海,除了在花店与花担上可以瞧到折枝的桂花,难得见整株的桂树,而在苏州,人家的庭园中往往种着桂树,经过小巷,总有一阵阵的桂花香,随着习习秋风飘散开来,沁人心脾。我的园子里也有三株桂树,一大两小,大的那株开花很繁,整日闻到它的甜香。我摘了最先开的一枝,供在亡妇风君遗像之前,因为她生前也是爱好桂花的。等花已开足,就采下来,浸了一瓶酒,以供秋深持螯之用;又渍了一小瓶糖,随时可加在甜点心的羹汤内,如汤芋、糖芋艿、栗子、白果羹中,是非此不可的。

在抗日战争以前,我还有三株光福山中的桂花老树盆栽,都是百年以上物,苍老可喜,开花时尤其美妙。我曾以小诗宠之:“小山丛桂林林立,移入古盆取次栽。铁骨金英枝碧玉,天香云外自飘来。”只因苏州沦陷后,我羁身海上不回家,园丁疏于培养,已

先后枯死了,真是可惜之至!

柿,大概各地都有,而上市迟早不同,有大小两种,大的称铜盆,小的称金钵盂。杭州有一种方柿,质地生硬,可削了皮吃。我园有一株大柿树,每年都丰收,累累数百颗,趁它们略泛红色时就摘下来,用楝树叶铺盖,放在一个木桶里,过了十天到十五天,柿就软熟可以吃了。味儿很甜,初拿出来,颗颗发热,像在太阳下晒过一般。

古书中说,柿有七绝:一、树多寿;二、叶多荫;三、无鸟巢;四、少虫蠹;五、霜叶可玩;六、佳实可啖;七、落叶肥大,可以临书。这七绝确是实情,并不夸张。所说落叶肥大可以临书,有一段故事可以作为佐证。唐代郑虔任广文博士时,穷苦得很,作书苦无纸张,知慈恩寺有大柿树,布荫达数间屋,他就借住僧房,天天取霜打的红柿叶作书,一年间全都写满。后来他又在叶上写诗作画,合成一卷进呈,唐玄宗见了大为赞许,在卷尾亲笔批道“郑虔三绝”。

《深情史》 情深则贵



作者:刘丽朵
出版社: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深情史》共收录70余个短小的故事,题材丰富,尤以爱情为主。这些故事发生在不同的年代、不同的地点,但缠绵悱恻、恩怨纠葛都是一致的,所引发的感伤、感叹也是一以贯之的。

这是一本重写之书,里面的故事皆是作者根据历史上不同年代里那些足够深情的典故重新编写的。这种重写并非简单的复述,而是“取一点因由,随意点染”,在保留原作精髓的基础上,对那些历史典故里的悲欢离合、恩怨情仇进行艺术虚构。

独家连载



《平原客》

作者:李佩甫
出版社:花城出版社

长篇小说《平原客》,是李佩甫又一部人物群像雕刻的力作。这一次,他将笔触对准的是当代官场生活。以一群现代官场知识分子为中心,以一个高官杀妻而走向毁灭的离奇案件为线索,李佩甫描绘了一幅当代官场文化的生态图和社会变迁的风俗画。

20 天边飞来的爱情

李德林做梦也想不到,他生命中会有3个女人。更让他想不到的是,他会娶罗秋旖。

时隔多年,那条围巾仍在衣柜里挂着,那是他们当年的定情信物。

那是一条白色的、细羊毛的长围巾。这种纯羊绒的细毛线新疆才有,是罗秋旖去新疆看胡杨林时买回来的。

围巾是罗秋旖亲手织的。据罗秋旖说,她织这条围巾用了一个多月的时间。围巾很长,洁白,柔软,挂在脖子上,就像是哈达。不过,围巾的两端,各绣了一片微型的红色枫叶。罗秋旖说,这是她的记号。

那是李德林读研究生的时候。初春时节,他正在试验田里查看苗情,罗秋旖来了。罗秋旖专程从省城赶到梅陵,来到了他那块试验田的地头,把这条围巾挂在了李德林的脖子上。

那时,麦苗正在返青,雪还未化净。罗秋旖穿了一件玫瑰红的高领毛衣,外罩一件飘逸的风衣,远远地从阳光里走来。站在田野里的罗秋旖就像是一幅油画,看上去高贵、窈窕,美丽极了。他傻傻地望着她,直到她把那条围巾挂在他的脖子上。她说:“我刚刚看了徐迟的《哥德巴赫猜想》,写得太好了。”他那时并没有看过《哥德巴赫猜想》,也不知道徐迟是谁,只是愣着。后来他才知道,那是一篇报告文学,写的是数学家陈景润的事迹。

这就像是从天边飞来的爱情,很突兀。那天,李德林一直晕晕乎乎的,也不知自己都说了些什么,只记得她还给他带了一个热水袋。罗秋旖说:“听说你胃不好,夜里暖一暖。”

县农科所的老所长借故把李德林拉到一旁,说:“小子,咋回事?艳福不浅啊!仙女都搞到手了。抓紧吧,抓紧。”

第一次来,罗秋旖只在农科所待了半天。当天下午,罗秋旖要走了,李德林送她到汽车站。那时候,梅陵汽车站乱哄哄的,人们来来回回地追着汽车跑。李德林陪她进站后,大约是怕碰上熟人,有意跟她保持距离。谁知,罗秋旖却故意紧走几步,上前

挽住了他的胳膊,惹得很多人看。李德林说:“别,这是县城,咱别。”罗秋旖高高地昂着头,说:“我都不怕,你怕什么?”临上车前,当着众人的面,罗秋旖贴在他的耳朵边说了一句英语:I love you。

那天晚上,一个女人的香气把他的耳朵烧热了,热得他一晚上都没睡着。他一次又一次地问自己:这不是做梦吧?那条围巾,他叠得整整齐齐的放在枕边,不时地用手摸一摸,真软。

7年后,两个人分手了。凡是罗秋旖的东西,她都带走了。带走的,还有6岁的女儿。留下的,只有这条围巾,因为他已经围过了。

李德林与罗秋旖的这段姻缘,是他的导师吴教授牵的线。

当年,李德林是省农学院(后来才改名为农业大学,简称农科大)最吃苦的学生。除了睡觉、吃饭,他一天的大部分时间都待在教室或是图书馆里,很少像其他同学那样去逛街或是跳舞。李德林只进过一次舞场。五四青年节那天晚上,他被同学们强拉硬拽去了一次,同学们都在音乐伴奏下翩翩起舞,他却一直坐在角落里,伴着一堆同学们吃剩的瓜子皮,就那么孤单地坐着。没有人请他跳,他也没好意思站起来请女同学跳。熬到晚上9点的时候,他逃走了。

这不仅仅因为他内向,虽然他不愿意承认,在内心深处,他确实自惭形秽。他个子矮,面黑,抬头纹过重,还长着一张傻瓜脸。跟别人比起来,他总觉得自己就像是一只“丑小鸭”。所以,在班里,他很少参加集体活动。

他却是吴教授最得意的学生。在整个农学系,他的成绩最好。特别是,大三的时候,他是当年农学院唯一在美国《土壤学会期刊》上发表论文的学生,同时又有两篇论文经国际上知名的《期刊引用报告》检索。这样一来,他算是为整个农学院争了光。当年,不仅仅是刚当了副校长的吴教授特别器重他,直保他跳级成为自己的研究生,连美国哥伦比亚大学都向他“招手”了。